

中國業餘戲劇研究社叢書第一種

毀滅

一部沒有男人的三幕悲劇

及 冬瓜湯

侯元慶著

藝文書店

• 1940

中國業餘戲劇研究社叢書第一種

毀 滅

一部沒有男人的三幕悲劇

及 冬 瓜 湯

侯元慶著

藝文書店

• 1940 •

中華民國二十九年八月二十五日初版

○·····○
版 權 所 有
翻 印 必 究
○·····○

1——1000

實價國幣七角

中國業餘戲劇研究社叢書第一種

毀滅及冬瓜湯

著 作 者 侯 元 慶

上海大同大學

出 版 者 中國業餘戲劇研究社

總 經 售 藝 文 書 店

上海靜安寺路慕爾鳴
路口新市場內十一號

序

我怕「老」，我怕「死」。但是人終究要「老」，要「死」。我又怎麼能夠避免呢？我並非以為我應該在世界上多享受幾年，相反地，却是怕我自己沒有能夠充分地利用我的一生為別人服務，怕我祇繼承了先人的豐富寶藏，而未能在「死」前給後人剩下一些遺產。

先父雖然一生廁身政界，但他的希望却是在年老時到田園裏耕地，讀書，辦學，過幾年與世無爭的生活。不幸得很，他沒有享受到這快樂，勞苦一生便死去了。我從他的遺產中挑選出極小的一部，一隻刀邊形的銀質懷表和表鍊上的一隻一英寸長的小刀。其餘的，我都拒絕了。我祇要這兩樣東西，別的對於我毫無用處。

先父曾說過：「我生平很少有空進劇院 但是我覺得

西洋話劇的文學意味比較濃厚，而且最感動人。你雖然愛好戲劇，但是在中國沒有好的戲劇學校，同時你的意志是否堅定我也不知道，所以，我看你還是做工程師或科學家吧！」

這話遠在八年前，先父已死了七年，我至今還記得先父說話時，臉上那慈祥而尊嚴的綉紋。我每次想起這話，我就摸一下先父遺給我的表和小刀。或者，我遇到挫折，母親不在身邊時，我便摸它們一下，讓父愛的熱情通過我的手臂，而溫暖了我的心。有時，我對我的專業態度消極，先父的刀就在旁邊督促我：「你為什麼要消極？假如你要消極，那就不必做人。」

先父去世後第二年，我高中畢業了。我爲了從事戲劇在一個鐵路局裏當職員，每天辦辦文牘，隨着俗例應酬交際。這樣，我明瞭了很多中年人與老年人們的所謂「人情世故」。一有空我就買中英文的書籍讀，翻參考書，寫筆記，演戲，導演戲，練習創作劇本，觀察社會，研究人性，……有時我還溫習舊日在高中讀的英數理化。雖然忙，但是我非常愉快。然而我的同事們大部分不能瞭解我，大家都以爲我「幹戲」簡直是「荒唐可笑」。有次我試驗自殺，他們給我造謠，說我失戀。事後，真相大白，他們見我這樣一絲不苟地饒幹，蠻幹，硬幹，他們也同情我的爲人與工作了。

後來，我漸漸覺得今日的中國需要技術人才，如需要戲劇人才一樣迫切，於是在二十六年暑假入了大同大學讀電機工程。這樣，我或許可以做一個工程師，滿足先父

對我的期望。

可是，我總難忘情我那唯一的愛人——戲劇——，我仍然努力地讀戲劇書籍，練習寫作。

「毀滅」這劇是在今年春假時脫稿的。我送給一位朋友看，他說：「你這劇本的技巧太好了，序幕一灑幕就非常聰明，胡楚珊把書碰掉在地上而把胡太太驚醒。」然而，何況這一點呢？胡太太的書已掉在地上，象徵胡太太已經墮落；胡楚珊把書放在桌子邊上，象徵她做人不謹慎；胡楚珊脫大衣把書碰掉在地上，象徵做人不謹慎便有墮落的可能。我沒有方法估計有多少聰明的讀者能領悟這一點。其他同樣的地方太多了，恐怕很少有人能發現，我不懂我這樣寫法是聰明還是笨拙。

一個劇本的讀者，往往在腦子裏浮着兩個疑問：作者是怎麼樣的一個人？還有，作者怎樣寫成這個劇？頭一個疑問我無法釋除，祇有請讀者和我廝熟。第二個疑問，我倒極樂於解釋。因為我不願自己有無法解釋的疑問，也不願別人如此。

一個人的性格往往由遺傳和客觀環境而決定。所以我叫佩英佩華和她們的母親一樣有矛盾心理。一個朋友和一個有夫之婦相愛，他很怕那女人所養的孩子是他的，竟急得出走了，幸虧那孩子不像他，他白跑了。於是我替佩英設法處理這個私生女。我會有位朋友Y小姐，不和我的同學陳君相愛而情願嫁給一個四十多歲的牛肉鋪老闆。結果，她發現那男人雖有錢，但太粗俗，她後悔了。然而陳君也已有對象了，這有點兒像佩英。吳蘊萱戀愛失敗，就在

別的女人身人報復；李克勇初戀不便終身不娶；周明德發現愛人的劣行就立刻決裂；劉慕周善用金錢買愛情，拿女人供他洩慾。這四個人是我假定的，然而像這四個人的人們太多了。有位朋友以前痛罵跳舞，現在他幾乎是舞場中的常務委員；佩華以前不贊成劉慕周，嫌他老，可是她並沒有想到她也會被她厭恨的人引誘失身。我在決定故事時，特意叫佩華和她以前所罵的姐夫發生關係。女人和女人之間的帳總是算不清，他們彼此相悅相憎，都有相當不澈底的理由，如趙綺文考試求佩華幫助，佩華不肯，終於她恨上了佩華。大公館的女僕多半險詐，甚至我家的穆媽竟和這劇裏的張媽不能分做兩個人看。同時，我還要聲明一下，我並沒有把周明德代表我個人，我不及他漂亮；沒有他功課好；他寫小說，我寫劇本；我更不會像他當了當請女友吃飯。

我從 William Archer 的 Play-making (倫敦 Chapman & Hall 出版，全書五篇，二十三章，三一二頁) 中看到一句話 (見該書第十七頁)：「活的戲與死的戲之分別就是：前者人物主宰故事，而後者則故事主宰人物。」 (The difference between a live play and a dead one is that in the former the characters control the plot, while in the latter the plot controls the characters) 我先決定了人物而由她們產生故事，這戲該是活的吧！

這劇寫好後，有許多友人們祇讀了原稿而慶賀我，他們鼓勵我，故意違了心說我成功。我絕對不相信，因為我的友人們都太愛我了，怕說這劇不好而「觸」傷我的心。

實我不會的，既或有一個讀者因為我幼稚而高信責罵我，我也決不會沮喪，失望。因為我決定了「寫劇」是我的事業，「電機工程」是我的職業。我準備為我的確的工人——戲劇——忍受痛苦，犧牲一切。朋友，我祇有二十幾歲，我還有幾十年的光陰供我努力寫劇呢！不然，無論如何，假如有人要演這劇，我希望他不要把序幕的尾聲刪掉，因為在那裏面有我的生命。我相信這劇能奪去我的生命。

「冬冬湯」是去年夏天寫成的，當時陳秀芝在，說這劇是我個人的事實，我真不願多辯。好友吳君問我長時間請喝冬瓜湯，又問我理想中的愛人是怎樣的。我當時覺得這「冬瓜湯」三個字很有趣，於是假設了一個溫柔（並不懦弱）、頑皮（並非發瘋似的頑皮）、天真（並非她不懂事）、聰明（但她毫不自作聰明）、愛「酸」（她對愛人太熱情了）、有自尊心（並非是傲慢）、說話有 Melody（自然，她會唱很好聽）、動作有 Rhythm（而且她有適於畫面的線條美）、懂得生活與藝術的陳秀芝。真的，至少我得學 Galatea 為我自己雕刻一個 Galatea（是希臘神話）。也許，陳秀芝是每個男孩子的理想愛人，她委實太可愛了。

芳信先生，和夏霞姐鼓勵我；蔡冰白兄給我介紹印刷所；傅威廉兄計劃演出，細心導演；鑽桂禪德和鳴岐為我抄劇，小雲和小慧為我校對……這都是我難以遺忘的友情，我不知怎樣感謝他們，唯有祝他們多福。

一九四〇年八月一日午夜於上海。

作者啓事

任何團體上演本人劇本，須先
徵得本人同意。賜函請寄上海大同
大學電機工程系侯元慶，辦理營業
演出，並請付給上演配。讀者如有
批評與指教亦請賜函上開地址，無
任感荷！

侯元慶謹啓

毀

滅

侯元慶

——獻給 先父侯復初先生——

人物：

胡太太（簡稱胡） 一位歷經滄桑的寡婦，在序幕與尾聲裏年六十一歲，但在第一幕裏四十四歲。振華銀行經理吳蘊萱少年時的情人。（各幕均出場）

胡佩英（簡稱英） 胡太太的長女，在第一幕裏二十一歲，但尼森公司經理劉慕周的太太，大學教授李克勇的情婦。（在第一二三幕出場）

胡佩華（簡稱華） 胡太太的次女，在第一幕裏十六歲，被劉慕周誘成了情婦，但她愛大學生周明德。（在第一二三幕出場）

錢太太（簡稱錢） 胡太太舊日的隣居，比胡太太大一歲。（在第一幕出場）

趙綺文（簡稱趙） 胡佩華的同學，是田秀蘭的戀愛顧問。（在第二第三兩幕出場）

田秀蘭（簡稱田） 胡佩華的同學，也愛周明德。（在第二第三兩幕出場）

張媽（簡稱張） 胡家的傭人。

胡楚珊（簡稱珊） 在序幕和尾聲中十七歲，是胡佩英和李克勇的私生女。（祇在序幕和尾聲中出場，最好由胡佩英兼飾）

女僕（簡稱僕） 胡家的傭人。（祇在序幕和尾聲中出場）

地點：

上海附近龍華鎮上的一所宅第裏，本劇三幕連序幕和尾聲全都發生在這所宅第的樓上小書房裏。這書房佈置得相當華麗，有一扇通雨道的門，和臨街的大窗。室內有書桌，書架，玻璃櫥（裏面放酒瓶，在序幕和尾聲裏不要）。兩張單人沙發，小茶几，轉椅等物。這屋裏的傢俱都相當整潔。

在序幕和尾聲裏，壁上應掛一張李克勇的照片，和胡楚珊的照片。在第一幕第二幕和第三幕裏壁上掛的是胡佩英和胡佩華的照片。壁上不可缺少壁鐘。

這屋子是在樓上。白天的時候，窗外的景緻是蔚藍的天空和別人家的屋脊，此外便是搖動的樹梢。但在夜間，祇有些黑影供人幻想。由這宅第附近的幽靜可斷定這是個比較偏僻的地方，然而厭恨大都市生活的人却樂此不倦呢！

序 幕

時間：

一個嚴冬的星期六夜晚，將近十一點鐘的時候，外面的風吹得百葉窗碰撞成聲。

開幕時：胡太太正坐在一張單人沙發上讀書，書早已落在地上，她的頭一點一點地在打盹。稍頃，胡楚珊輕輕地推開門掩了進來，她穿着一身相當時髦的衣服，左臂挾了兩本教科書。她把書放在書桌邊上，脫大衣時不留神把書碰掉在地上。

胡（驚醒）楚珊，你怎麼剛回來？

珊 我——

胡 又是在同學家玩了半天是不是？

珊 是的，我在沈蘭青家彈鋼琴來着。

胡 我不止說了你一次，每到禮拜六，下午沒有課，吃完了午飯就應該回來。就是看電影吧，也應該在六點鐘以前趕回家吃晚飯。

珊 今天中午吃飯的時候，沈蘭青一定要我到她家試試新買的鋼琴。我告訴她，我要早點兒回家的。她不肯，非拉了我去不可。到了她家，她又不肯放了，又非叫我吃了晚飯再走不可。照她的意思，最好我今天不回家，住在她家陪她，可是，我不用猜就知道，回到家，您一定會罵我一頓的。

胡 罵你？你也不想一想看，你也那麼大了，今年已經十七歲了。難道你真想叫我罵你一頓嗎？你要想不挨罵也容易，祇要自己稍微懂得點兒好壞——

珊 又不是我要在外面玩的咯，沈蘭青非要拉我到她家裏去玩，我又有什麼法子呢？

胡 腳長在你的腿底下，她拉你，你要不去呢？

珊 但是人家誠心誠意地要你去，你怎麼樣呢？

胡 那你可以祇去玩一會兒，就回家啊。你知道，你每禮拜祇能回來一次，在家裏頂多耽上二十幾小時的功夫，倒又要回學校了。除去睡覺，看書，吃飯的時候以外，我簡直跟你說不上幾句話。你知道，一個做大人的，多麼喜歡跟自己的孩子說說笑笑。尤其我，既沒有兒子，又沒有女兒，看見了你就等於見自己親生的女兒。你祇知道自己玩，樂，讓我在家

呆呆地坐着等你。你想想看，你忍心嗎？

珊 又是那一套。壽星唱曲子，老調了。我耳朵裏都快生老繭了。你既然知道我每次回家，頂多不過就上個二十幾小時，那你爲什麼還要跟我嘮嘮叨叨地說不完呢？

胡 這是爲你好，我活了這麼大年紀，爲什麼放着覺不睡，說些廢話，讓你討厭呢？

珊 明明知道是廢話，還說它幹嗎？您不是早就睏了嗎？我看您很可以早點睡了。

胡 是啊！這是跟我說話嗎？楚珊，你想想看，你應當這個樣子跟我說話嗎？

珊 我這不是說的實話嗎？你還要我怎麼樣？假如我每禮拜六不回家你又該怎麼樣呢？

胡 怎麼樣？虧你說的出。這都是我自己不好，那麼大年紀還要找個累贅。我爲什麼要找這個累贅呢？

珊 那誰知道呢！

胡 我要早知道——

珊 你要早知道，還不如不收養我，倒可以享個老福，是不是？

胡 （如有所觸，深深地嘆了口氣）唉——

珊 您不養我，出許別的人家，也沒有孩子，肯收養我呢！也許我也能夠買架新的鋼琴。

胡 楚珊，你想想看，難道我有「說你」的癮嗎？我說你對我又有什麼好處呢？

珊 誰知道，人家難得地晚回來一次半次，你就要叨叨個

不停，真不懂您的意思。

胡 難得一次半次嗎？這個學期第一次嗎？哼！從這個學期開學，你就沒有早回來過，一次比一次晚。你剛剛進了高中就立刻變成這樣。高中畢業了，你就得天天半夜回家，要是進了大學，恐怕你要天天不回來了。

珊 人家讀書，一天累到晚，難道就不許玩玩嗎？

胡 我並沒有不叫你玩，我是嫌你太不守規矩，回來的太晚。

珊 我已經是十七歲的人啦，我也懂得點兒什麼是人生，什麼是社會，走在馬路上我知道躲着車子走，在學校裏我知道按時候上課下課。我自己很可以管我自己了，您老人家少費心吧！稍微回家晚一點就算是犯規，我倒沒有聽說過。

胡 你以為你已經成了個大人了嗎？

珊 (語塞)可是您也是從年青過來的人。您年青的時候不貪玩嗎？天天準時候回家嗎？句句聽大人的話嗎？

胡 因為我知道以前的事都做錯了，所以要管你，不要你再跟我一樣。

珊 好了，煩死了。每逢禮拜六，一回到家就挨一頓罵。人家回家是溫習功課來的，不是聽廢話來的。有話等放了寒假再說也不晚。好了，您也說夠了，我也聽夠了，讓我看會兒書吧。

胡 我說你都是為你好，對於我又有什麼好處呢？

珊 知道了，為我好，為我好。知道了。請您少說兩句，人家下個禮拜還要小考呢！（胡老太太祇好不說話。

珊華坐下看書。但她時常凝視書桌上的文具，追想許多甜蜜的既往。稍頃，她忽然想起一樁事，連忙抬起頭來) 奶奶，咱們這所房子裏死過人嗎？

胡 儂孩子，一所房子就不許死人嗎？

珊 是服毒死的嗎？

胡 (一驚) 你問這做什麼？你不怕嗎？

珊 我要知道知道，我不怕。

胡 你用不着知道。

珊 您爲什麼不肯告訴我呢？其實早就有人告訴過我了。

胡 誰告訴你的。

珊 一個同學。她母親從前就住在咱們家隔壁，她回家提起我的名字，她母親說知道，並且告訴她咱們家死過人，所以她說下次再也不敢上咱們家裏來了。

胡 (半信半疑) 她母親姓什麼？

珊 她沒有告訴我，可是我也忘了問她。

胡 她對你說了些什麼呢？她姓什麼？

珊 那天禮拜二，上地理課的時候，大家都怕上這一課，因爲我們地理先生教得壞極了，大家情願自己看，不願意聽他講，所以我們常常換個坐位，用鉛筆在拍紙簿上寫字，來代替談話。忽然周婉珍要我坐到她旁邊去，我就趁先生寫黑板的時候坐了過去。她問我怕鬼不怕鬼。我寫：我不怕大頭鬼就怕吊死鬼。我們地理先生的外號就是吊死鬼，因爲他的眉毛是倒長的，活像個吊死鬼。她於是問我怕不怕服毒死的女鬼。我以爲她在說笑話，所以大胆地說我是吃小鬼的鍾馗，什

麼鬼也不怕。於是她就告訴我，說咱們家在十幾年以前，曾經死過兩個女人。這兩個女人還是姐妹倆。這樁事情曾經鬧動了全上海，誰也鬧不清這兩個人爲什麼一同自殺。後來，找了一位有名的大偵探來，他斷定這姐兒倆喝酒，拿錯了瓶子，把毒藥拿到了手裏，所以纔一塊兒死掉。

胡（回想以往的事）嘔——

珊 怎麼您沒有告訴過我呢？

胡 她還對你說了些別的話沒有呢？沒有告訴你那死掉的姐妹倆姓什麼嗎？

珊 沒有。她叫我不要說出來，因爲她母親告訴她的時候就囑咐她，不許她說出來。

胡 可是，她母親就說了這一點嗎？

珊 恐怕是的。假如她母親還說了些別的話，她一定要告訴我的。因爲我們在初中同學三年，總是坐在一起，她常常問我借練習簿看，我也常常問她借琴譜。今年沈蘭青非要跟我坐在一塊兒，於是纔分開的。可是，周婉珍還是坐得緊挨着我，在我左邊，當中祇隔着條過道。

胡 她母親什麼時候告訴她的？

珊 不久，就是上個禮拜。

胡 她母親看見過你嗎？

珊 看見過，那時候我還是在初中二。她看見我的時候，發一發怔，就立刻斷定我是胡楚珊。

胡 她母親看見過我嗎？